

# 梓潼县 2020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梓潼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成都锦观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 绩效评价组人员

锦观治咨询：何 洋（组 长）

徐 泉

彭小珍

县 财 政 局：何 勇

李 军

吕娅霏

蒲美霖

督 导 组：彭维丁 县人大代表

杨 果 县政协委员

县纪委监委派驻检查组

## 引 言

为深入贯彻《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9〕8号）文件精神，根据《四川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范（试行）》（川财绩〔2018〕2号）、《梓潼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政策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梓绩效组办发〔2021〕2号）等文件的规定，梓潼县财政局选择确定了 1 个政府采购工程专项、3 个财政政策支出和 9 个项目支出作为重点抽评项目，并委托本公司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涉及产业发展、民生保障、行政运行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评价资金使用年度为 2020 年度。

本公司受梓潼县财政局委托，对梓潼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的 2020 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经过案卷研究、资料数据核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内容摘要

**项目基本情况：**为做好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梓潼县结合实际发布了《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梓农发〔2020〕58 号），明确了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与耕地面积挂钩，2020 年梓潼县耕地面积的核定，以第二轮土地承包权面积为基础，按照排除法进行调整。减去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已征（占）用作为非农用地的耕地、长年撂荒地、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确定补贴面积。中央财政下达梓潼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正常发放）3793.86 万元、（补发）166 万元。

**评价结论：**总体来看，该项目在决策阶段规划合理、决策高效，项目实施效果达到相应预期，发挥了相应的社会效益。但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上存在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缺乏科学量化依据，部分执行环节如档案管理、资金分配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绩效评价得分 **92.2** 分，评价等级为“优”<sup>1</sup>，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建议为“继续予以支持”。

**主要问题：**项目绩效目标不够量化，项目资金分配不及

<sup>1</sup> 评价总分为 100 分，按照分数区间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时，项目档案记录和保存情况较差。

**相关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项目资金的分配效率，加强对资料存档的培训和考核监督。

## 目 录

绩效评价组人员.....	
引 言.....	
内容摘要.....	
一、项目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3
（四）项目工作完成情况.....	3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评价选点情况.....	6
（二）评价指标.....	7
（三）评价方法.....	11
（四）基础数据库.....	12
（五）评价依据.....	13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14
（一）评价结论.....	14
（二）绩效分析.....	16
1. 通用指标分析.....	16
2. 共性指标分析.....	20
3. 特性指标分析.....	22
4. 个性指标分析.....	23

<b>四、存在主要问题</b> .....	<b>25</b>
(一)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量化.....	25
(二) 项目资金分配不及时.....	25
(三) 项目档案记录和保存情况较差.....	25
<b>五、相关措施建议</b> .....	<b>27</b>
(一)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27
(二) 提高项目资金的分配效率.....	27
(三) 加强对资料存档的培训和考核监督.....	27
<b>附件：工作底稿资料</b> .....	<b>28</b>

## 一、项目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推进资金统筹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农〔2017〕41号）中规定耕地地力保护支出主要用于支持保护耕地地力。对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非农征（占）用耕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以及长年抛荒地、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等不予补贴。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19〕197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川农〔2018〕16号）要求，县农业农村局商财政局，结合梓潼县实际制定了“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梓农〔2020〕38号），请示县人民政府批复梓府函〔2020〕40号同意。于 5 月 19 日印发《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梓农发〔2020〕58号）。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补发工作的通知》（梓农发〔2020〕84号）。《方案》中明确资金构成和补贴标准为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8800316.9 元。其中：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7938600 元、2019 年发放结余 8820.19 元、2019 年追缴资金 370705.71 元、2020 年预追缴 482191 元，全部纳入 2020 年统筹发放。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明确补贴范围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与耕地面积挂钩，2020 年梓潼县耕地面积的核定，以第二轮土地承包权面积为基础，按照排除法进行调整。减去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已征（占）用作为非农用地的耕地、长年撂荒地、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确定补贴面积。

##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由农业农村局牵头，乡镇严格导入补贴发放系统。县农业农村局与财政局联合制定了 2019 年、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并上报梓潼县人民政府会商通过。2019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5 月 19 日印发到各镇（乡），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工作任务层层落实到镇（乡）、村社，严格申报程序，镇（乡）严格按照申报的补贴农户、补贴面积、补贴标准和补贴金额，及时导入发放系统。县财政严格把关资金的拨付渠道。县农业农村局将中央和县财政拨付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拨付到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监管系统平台的代发账户。

###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梓潼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8800316.9 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7938600 元、2019 年发放结余 8820.19 元、2019 年追缴资金 370705.71 元、2020 年预追缴 482191 元，全部纳入 2020 年统筹发放。补贴标准根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总额和全县申报确认的补贴面积确定。2020 年全年完成“正常发放”93645 人 38445802.96 元和“补发”93645 人 166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具体发放数据见表 1。剩余资金 4465.73 元留存在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的农业农村局“一卡通”专户。

### （四）项目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年完成“正常发放”93645 人 38445802.96 元和“补发”93645 人 166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其中：6 月 30 日前“正常发放”32997700.19 元，占拨付正常发放资金的 86.9%；9 月 30 日前“补发”1660000 元。占补发资金的 100%。

表 1: 梓潼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正常发放、补发情况统计

单位: 元

制表日期: 2021 年 10 月 18 日

乡镇名称	正常发放	补发情况
文昌镇	3454094.33	147802.00
黎雅镇	3800340	162608.00
观义镇	2154392	92181.00
长卿镇	2398780	102638.00
许州镇	5238547.86	224150.00
卧龙镇	1257080.87	53788.00
玛瑙镇	2138325	91494.00
石牛镇	2697827	115436.00
自强镇	2290213	97993.00
仁和镇	2104460.9	105022.00
宏仁镇	2611622	111745.00
演武镇	898153	38430.00
双板镇	1655166	70821.00
金龙镇	1661785	71104.00
宝石镇	2490448	106560.00
文兴镇	1411940	60414.00
七曲山	121456	5197.00
经开区	59752.45	2617.00
	1419.55	
总计	38445802.96	1660000

数据来源: 梓潼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正常发放、补发情况统计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指标体系按照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个性指标四类分层指标，对资金支出行为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资金管理的制度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

按照《梓潼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政策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梓绩效组办发〔2021〕2 号）和《梓潼县 2020 年度财政政策及项目支出重点抽评工作方案》要求，成都锦观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县财政局、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县纪委监委驻各单位纪检监察组等人员组成联合评价组（包括评价工作小组、工作推进小组和督导组等），分为前期准备、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采用案卷研究、实地踏勘、问卷调查、座谈调研等多种方式，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在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深入到部分项目点，实地查看项目申报、实施及运行情况，与相关群体座谈、面访，收集相关数据资料，通过汇总整理，结合项目主管部门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过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一）评价选点情况

综合考虑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相关要求，考虑到梓潼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的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所以本项目的绩效评价选点主要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包括查阅资金申报材料、相关月份财务台账、相关负责人员访谈和问卷调查等开展选点评价工作。农业农村局 1 个，在涉及的 16 个乡镇以及七曲山和经开区中进行抽样调查，选择出了长卿镇和金龙镇两个乡镇，现场探勘实地查看项目完成进度、对居民进行满意度调查。两个乡镇正常发放资金占正常发放资金总额的 10.6%，补发资金占所有补发资金总额的 10.5%。首先前往金龙镇，选取了泉水村、青光村和龙凤村，对村里的一些居民进行访问调查，调查内容包括资金的核实，居民对该政策的了解情况以及是否有扣费情况等；其次前往长卿镇，选取了油坪村、皇冠村和长卿村，对村里的一些居民进行访问调查，调查内容包括资金的核实，居民对该政策的了解情况以及是否有扣费情况等。

## (二) 评价指标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涵盖 8 个一级指标、15 个二级指标具体如下：

分层指标	分值 权重	分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价要点及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方法归类	计算公式					
						0	0.3	0.6	0.8		1
通用指标 (30%)	4%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分级评分法	不严密	3 处及以上不严密	2 处不严密	1 处不严密	严密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时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健全完善。
	4%		规划合理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地方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不合理	3 处及以上不合理	2 处不合理	1 处不合理	合理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地方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4%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项目实施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否		是	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4%		使用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1分,直至扣完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发现一处扣1分,直至扣完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项目资金到人到户额度/项目资金额度×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
	4%		目标完成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2%		违规记录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分法	不合规	3处及以上不合规	2处不合规	1处不合规	合规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共性指标 (30%)	10%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分法	不均衡		较均衡		均衡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10%		对象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分法	不公平	较差	一般	较好	公平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
	10%		社会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



											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特性指标 (20%)	10%	<b>基础管理</b>	审核把关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100%* 指标分值, 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 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0%	<b>社会效益</b>	资金使用率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 分值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 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 闲置浪费的情况
个性指标 (20%)	10%	<b>项目效果</b>	耕地的保护程度	查看耕地的使用度	分级评分法	差	较差	一般	较好	好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耕地的保护程度和土地丢荒情况。
	10%	<b>档案管理</b>	资料存档	档案记录及保存情况	比率分值法	指标等分=资料提供次数/抽查数量×100%*指标分值					抽查部分档案, 考察是否能够完整地提供相应资料。

### （三）评价方法

针对本项目属性和特点，评价工作组通过采用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访谈法、实地勘察法等多种途径和方法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

评价方法	评价对象	操作说明
1、案卷研究	梓潼县农业农村局	<p>（1）根据前期采集数据、自评报告，验证相关数据的真实性；</p> <p>（2）查阅和收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的有关文件、数据和其他相关材料。随机抽取各类项目管理档案，核查服务数量和服务质量，核实年度资金落实、使用和管理情况；</p> <p>（3）进行现场材料核查，开展财务原件审核。</p>
2、访谈	梓潼县农业农村局、长卿镇和金龙镇人民政府、相关村民	<p>（1）与财务部门负责人座谈，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p> <p>（2）与项目经办人、分管领导等座谈，了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效果、项目效益以及其他内容相关的情况。</p>
3、实地勘察	长卿镇油坪村、皇冠村和长卿村、金龙镇泉水村、青光村和龙凤村	<p>（1）查阅和收集与评价重点相关的资料。随机抽取各类资料进行考核，并根据评价体系进行打分；</p> <p>（2）现场勘察本项目工作开展情况，考核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是否存在差异；</p> <p>（3）现场核查本项目工作开展情况，了解相关主体等项目自查考核情况以及项目运行情况。</p>

#### (四) 基础数据库

2020 年全年完成“正常发放”93645 人 38445802.96 元和“补发”93645 人 166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具体发放数据见表 1。剩余资金 4465.73 元留存在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的农业农村局“一卡通”专户。2020 年补贴发放合计 38800316.9，其中中央下达补贴为 3793.86 万元，上年结余 8820.21 元，大新 2019 年扣缴资金 370705.71 元，2020 年追缴资金 482191 元（仙峰乡追缴 115130 元，文兴乡追缴 17013.5 元，大新追缴 350047.5 元）。

表 2: 2020 年耕地地力补贴发放情况统计表

市、县	梓潼
涉及乡镇	18
涉及村	331
涉及组社	2211
二轮承包土地或确权面积（亩）	392834.869
扣减面积（亩）	2763.944
补贴面积（亩）	372070.395
补贴户数（户）	93669
补贴标准（元/亩）	104.28
补贴资金（元）	38800316.9
结转结余（元）	4466.4

## （五）评价依据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涵盖以下几个方面内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 2、《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9〕8号）；
- 3、《四川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范（试行）》（川财绩〔2018〕2号）；
- 4、《梓潼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政策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梓绩效组办发〔2021〕2号）；
- 5、《梓潼县 2020 年度财政政策及项目支出重点抽评工作方案》；
- 6、本项目申报论证材料和预算批复文件；
- 7、本项目招投标过程文件等；
- 8、本项目执行有关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原始会计凭证；
- 9、统一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规范；
- 10、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获得的资料等；
- 11、其他相关资料等。

###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一) 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该项目在决策阶段规划合理、决策高效，项目实施效果达到相应预期，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指标任务，发挥了相应的社会效益。但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上存在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缺乏科学量化依据，部分执行环节如档案管理、资金分配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绩效评价得分 92.2 分。

“通用指标”得分 27.2 分（总分 30 分）；“共性指标”得分 29 分（总分 30 分）；“特性指标”得分 20 分（总分 20 分）；“个性指标”得分 16 分（总分 20 分）；整体评分得分 92.2 分（满分 100 分），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0 年度耕地地力补贴项目得分表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通用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4	4	
		规划合理	4	3.2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2	
		使用合规	4	4	
		执行有效	4	4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4	4	
		目标完成	4	4	
		违规记录	2	2	
	共性指标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10	10
			对象公平性	10	10
社会满意度			10	9	
特性指标	基础管理	审核把关	10	10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率	10	10	
个性指标	项目效果	耕地的保护程度	10	9	
	档案管理	资料存档	10	7	
合计			100	92.2	

## （二）绩效分析

### 1.通用指标分析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通用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4	4
		规划合理	4	3.2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2
		使用合规	4	4
		执行有效	4	4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4	4
		目标完成	4	4
		违规记录	2	2
	小计			30

#### （1）项目决策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川农[2018]16号）中规定严格执行补贴资金专户管理制度，确保补贴资金封闭运行，实行补贴兑付“一卡（折）通”，不准以补贴资金抵扣任何款项，不准由其他部门、村集体或个人代领和转付补贴资金，不准无故拖延补贴资金发放时间，不准以任何理由借机增加农民负担，不准擅自收缴农民补贴“一卡（折）通”等。各地当年未使用完的补贴资金，以及因各种原因收回的补贴资金，及时划入各县（市、区）开设的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并在下年继续统筹安排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长期失联户，

因身份信息、银行账户信息不准确或缺失等原因无法兑付，地方各级通过多途径多渠道仍无法获得信息的，其补贴资金继续通过各县（市、区）开设的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乡镇承担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管理人员要积极采取多种措施与农户取得联系，做到外出人员随时返回随时发放。县级财政、农业部门要经常核查各乡镇补贴资金管理和发放情况，确保补贴资金安全。代理金融机构兑付补贴资金时，必须要在“一卡（折）通”上标明资金名称的摘要，且统一规范为“耕保补贴”。《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梓农〔2020〕58 号）规定 2020 年梓潼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8800316.9 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7938600 元、2019 年发放结余 8820.19 元、2019 年追缴资金 370705.71 元、2020 年预追缴 482191 元，全部纳入 2020 年统筹发放。补贴标准根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总额和全县申报确认的补贴面积确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享受补贴的农民要做到耕地不撂荒，地力不降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与耕地面积挂钩，2020 年梓潼县耕地面积的核定，以第二轮土地承包权面积为基础，按照排除法进行调整。减去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已征（占）用作为非农用地的耕地、长年撂荒地、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确定补贴面积。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主要目的是落实“藏粮于地”战略，保护和提升粮食生产能力，种植药材、花卉、苗木等的耕地，种植果树、茶树和林木且耕作层未破坏的耕地，只要属于耕地的范畴，无论是耕种粮食还是经济作物，均可申领补贴。

综上，通过现场评价来看，本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健全完善，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地方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但是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没有明确资金下达后应达到的可量化绩效指标。不利于项目的考核监督。所以本项目得分为 7.2 分。

## （2）项目实施

根据现场评价，该项目在 6 月 23 日和 9 月 30 日前将 3793.86 万元和 166 万元拨入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的农业农村局“一卡通”专户。2019 年发放结余 8820.19 元留存在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的农业农村局“一卡通”专户、2019-2020 年追缴资金 852896 元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拨付至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的农业农村局“一卡通”专户。2020 年全年完成“正常发放”93645 人 38445802.96 和“补发”93645 人 166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剩余资金 4465.73 元留存在绵阳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

“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的农业农村局“一卡通”专户。

综上，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相关的管理制度规定。但是，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19]197 号）附件要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为 6 月 30 日前。而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 6 月 30 日前“正常发放”32997700.19 元，占拨付正常发放资金的 86.9%；9 月 30 日前“补发”1660000 元，占补发资金的 100%。未按规定及时分配资金。所以本项得分为 10 分。

### （3）完成结果

2020 年梓潼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计划为 40460316.9 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9598600 元（正常发放 37938600 元，补发 166 万元）、2019 年发放结余 8820.19 元、2019 年追缴资金 370705.71 元、2020 年预追缴 482191 元，全部纳入 2020 年统筹发放。2020 年全年完成“正常发放”93645 人 38445802.96 元和“补发”93645 人 166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追缴大新 2017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50047.5 元。实际发放金额为 40455850.46 元，剩余 4465.73 元。项目资金分配情况见表 1。资金分配量占项目资金额度的 99.98%。

该项目在实施中，6 月 30 日前“正常发放”32997700.19 元，占拨付正常发放资金的 86.9%；9 月 30 日前“补发”1660000 元。占补发资金的 100%。由于农户社会保障卡经常出现丢失、冻结、挂失、注销等问题，导致拨付失败、重新发放，发放纠错等工作分别延后到 6 月 30 日和 9 月 30 日之后，直至 2020 年 11 月底拨付纠错重新发放工作全面结束。

截至现场评价日，通过现场查阅资料、问询相关部门、结合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等相关资料，该项目未发现违规记录情况。

综上，本项得分为 10 分。

## 2.共性指标分析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共性指标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性	10	10
		对象公平性	10	10
		社会满意度	10	9
小计			30	29

### (1) 项目效果

2020 年耕地地力补贴发放合计 38800316.9，涉及乡镇 18 个，涉及村 331 个，涉及组社 2211 个，覆盖了梓潼县辖区内所有镇乡。二轮承包土地或确权面积 392834.869 亩，扣减面积 2763.944 亩，补贴面积 372070.395 亩。按照申报耕地补贴面积为依据，全县统一补贴标准。“正常发放”补贴标

准是 104.28219 元/亩。中央财政补发的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66 万元。补贴标准根据“正常发放”的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全县总面积，核算出补贴标准为 4.46 元/亩。资金分配方法制定，测算依据选取科学合理，分配均衡公平，无明显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

现场评价当日，在涉及的 16 个乡镇以及七曲山和经开区中进行抽样调查，选择出了长卿镇和金龙镇两个乡镇。两个乡镇正常发放资金占正常发放资金总额的 10.6%，补发资金占有所有补发资金总额的 10.5%。在金龙镇中选取了泉水村、青光村和龙凤村，长卿镇中选取了油坪村、皇冠村和长卿村。对村里的一些居民进行访问调查，调查内容包括资金的核实，居民对该政策的了解情况以及是否有扣费情况等。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相关群体对该项目的满意度较高，但是大部分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不太了解，具体表现为不知道补贴标准，资金实际多少，实际发放时间。

综上，所以本项得分为 29 分。

### 3.特性指标分析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特性指标	基础管理	审核把关	10	10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率	10	10
小计			20	20

#### (1) 特性指标

据现场评价和自评报告了解，县农业农村局与财政局联合制定了 2019 年、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并上报梓潼县人民政府会商通过。2019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5 月 19 日印发到各镇（乡），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工作任务层层落实到镇（乡）、村社，严格申报程序，镇（乡）严格按照申报的补贴农户、补贴面积、补贴标准和补贴金额，及时导入发放系统。2020 年梓潼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计划为 40460316.9 元，根据核定的耕地面积，正常发放”补贴标准是 104.28219 元/亩，补发的补贴标准为 4.46 元/亩。2020 年全年完成“正常发放”93645 人 38445802.96 元和“补发”93645 人 166 万元全部发放到农户。追缴大新 2017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50047.5 元。因此，实际发放金额为 40455850.46 元，剩余 4465.73 元。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益人群精准客观，资金在实际支付使用过程中，不存在闲置浪费的情况。所以本项得分为 20 分。

#### 4.个性指标分析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个性指标	项目效果	耕地的保护程度	10	9
	档案管理	资料存档	10	7
小计			20	16

##### (1) 耕地的保护程度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主要目的是落实“藏粮于地”战略，保护和提升粮食生产能力，种植药材、花卉、苗木等的耕地，种植果树、茶树和林木且耕作层未破坏的耕地，只要属于耕地的范畴，无论是耕种粮食还是经济作物，均可申领补贴为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加快农业绿色发展，我省明确该补贴政策从 2017 年起探索实行以绿色生态为导向，体现出与耕地地力保护挂钩，明确常年抛荒地、改变用途等耕地不纳入补贴范围，引导广大农民主动保护耕地地力。通过对金龙镇和长卿镇的抽样调查发现，项目实施之后耕地的保护力度有了很大的提升，土地丢荒情况得到很大的改善，耕地使用度较好。所以本项得分为 9 分。

##### (2) 档案管理

本项目在现场评价阶段，针对耕地地力保护项目开展资料抽查，抽查资料包括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补发通知、梓潼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以及资

金汇总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签字表等。根据提供资料来看，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数据多次统计错误，其中“梓潼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情况统计”中，平台发放数据应为 40105802.96 元，数据统计为 4010802.96 元。“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核实情况承诺书”二次补发金额应为 106560，文档记录为 146560，二是资料整理不当，“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核实情况承诺书”中宝石乡首次补贴与二次补发补贴的文档放反。三是资料管理不善，长卿镇缺失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签字表，镇上以为在村里，村里以为在镇上。其中皇冠村缺乏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汇总表，电子版也是寻找多时，资料管理能力欠佳。所以，本项得分为 7 分。

## 四、存在主要问题

### （一）项目绩效目标不够量化

绩效目标是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

通过现场评价来看，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没有明确资金下达后应达到的可量化绩效指标。不利于项目的考核监督。

### （二）项目资金分配不及时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19]197 号）附件要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为 6 月 30 日前。而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 6 月 30 日前“正常发放”32997700.19 元，占拨付正常发放资金的 86.9%。未按规定及时分配资金。

### （三）项目档案记录和保存情况较差

根据提供资料来看，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数据多次统计错误，其中“梓潼县 2020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情况统计”中，平台发放数据应为 40105802.96 元，数据统计为 4010802.96 元。“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核实



情况承诺书”二次补发金额应为 106560, 文档记录为 146560, 二是资料整理不当, “梓潼县 2020 年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核实情况承诺书”中宝石乡首次补贴与二次补发补贴的文档放反。三是资料管理不善, 长卿镇缺失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签字表, 镇上以为在村里, 村里以为在镇上。其中皇冠村缺乏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汇总表, 电子版也是寻找多时, 资料管理能力欠佳。

## **五、相关措施建议**

### **（一）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县农业农村局要根据财政部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加强对类似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在每年的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时，及时填写项目绩效目标，并做到可量化。

### **（二）提高项目资金的分配效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按照规定及时分配预算资金，提高资金的分配效率，从而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 **（三）加强对资料存档的培训和考核监督**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在资料抽查环节发现的诸多问题，包括数据统计错误、资料整理不当以及资料管理不善。说明基层组织在资料存档方面存在问题，需要加大此方面的培训和监督，避免因资料记录和保存不善导致项目实施出现困难的问题。

## 附件：工作底稿资料